2024年度

岳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岳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为机关提供支持保障职能

1、参与拟定住房保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政策以及住房保障、物业管理、白蚁防治、房屋租赁、提质改造、城市人居环境更新、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的事务性工作。

2、负责全市住房保障、物业管理、白蚁防治、房屋租赁、提质改造等行业管理、业务指导、监督考核的行政辅助工作。

3、负责市本级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计划、资金计划、资金筹集以及项目建设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4、负责市中心城区（包括岳阳楼区、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湖新区、城陵矶新港区，下同）经济适用房上市交易、不完全产权存量公有住房出售和政策性购房补贴、租赁补贴发放的行政辅助工作。

5、负责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房屋租赁合同网签、房屋指导价格发布、房屋租赁价格监测的行政辅助工作。

6、负责市本级和城陵矶新港区老旧小区、棚户区、旧城区改造等城市人居环境更新的事务性工作。

7、负责全市物业服务、房屋租赁服务质量考评体系和物业、中介服务企业信用信息评价等诚信体系建设的行政辅助工作。

8、负责住房保障、物业管理、白蚁防治领域行政检查和违法案件线索移送的行政辅助工作。

9、负责市中心城区物业专项维修基金的归集、管理、使用监督以及物业管理招投标合同备案的行政辅助工作。

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职能

1、负责市本级和城陵矶新港区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共有产权房等保障性住房运营管理和维修改造的事务性工作。

2、负责市本级政府投资建设的各类保障性住房和市政府移交授权管理的存量公房资产运营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3、负责住房保障、房屋租赁、城市人居环境更新、城市提质改造、物业维修资金等信息平台建设、数据统计分析、信息发布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市本级住房保障档案管理和信息查询事务性工作。

4、承担市中心城区房屋白蚁防治、白蚁防治技术推广、白蚁防治科研、发布蚁害监测的事务性工作。

完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根据编委核定，我中心全额事业编制在职人员75人，退休人员19人。我中心设8个内设机构和3个分支机构。

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部、房屋租赁服务部、财务部、信息档案服务部、白蚁防治服务部、工程建设服务部、党办、离退休人员服务部。

所属3个分支机构分别是市城市人居环境更新管理所、市物业和维修资金管理所和市保障性住房管理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

单位构成包括：岳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本级。

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岳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说明：1、由于部门决算编制时数据明细至“金额单位：元”，而本套部门决算文字说明和公开表格数据取数转换为“金额单位：万元”，可能导致以下文字说明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以及公开表格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之间存在0.01的尾数差异。2、以下文字说明中，部分科目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比，故未描述“完成年初预算的XX%”。）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1521.2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76.23万元，减少52.42%，主要是因为住房保障支出项目建设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521.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83.66万元，占97.5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37.57万元，占2.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513.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25.17万元，占87.55%；项目支出188.47万元，占12.4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83.6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24.28万元,减少52.26%，主要是因为住房保障支出项目建设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83.6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5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624.28万元，减少52.26%，主要是因为住房保障支出项目建设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83.6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99.37万元，占6.70%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1285.26万元，占86.6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99.03万元，6.6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389.2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83.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8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18.05万元，支出决算为88.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在职人员退休减少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36万元，支出决算为8.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执行。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16万元，支出决算为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执行。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028.64 万元，支出决算为1072.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28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障房建设资金按项目进展进度拨付，没有编入年初预算。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147.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9.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收回。

6、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2.8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障房建设资金按项目进展进度拨付，没有编入年初预算。

7、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障房建设资金按项目进展进度拨付，没有编入年初预算。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85.03万元，支出决算为85.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执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95.1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82.0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1.2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13.1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7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拔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2.07万元，完成预算的34.5%；与上年相比减少2.06万元，降低49.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2024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未购置公务用车。本单位更新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2.07万元，

主要是主要是维修、保险、加油支出，完成预算的34.5%；与上年相比减少2.06万元，降低49.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按有关政策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支出。2024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按照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0。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本单位无会议费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

培训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本单位无培训费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

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3.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3.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0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9.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3.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3.4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组织对2024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188.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4个188.4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 个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个0 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

2024年度绩效指标全面完成，并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1）预算执行指标完成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1792.42万元，实际支出总额1513.64万元，预算执行率84.45%。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方面，按时收取公租房小区租金132万元，超额完成目标值；实现物业维修资金归集1.138亿元，超额完成目标值；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已开工建设606个，完工21个，完成投资额97444.27万元。

质量指标方面，确保保障性住房资源公平使用，无违规违法使用保障性住房现象；及时办结受理的职能范围内信访件，办结率100%，确保城区多个园林单位绿化以及城区主干道行道树木已实施白蚁防治区域无明显蚁害，不重复出现蚁害。

时效和成本指标方面，年度内，预算成本控制较好，未超全年预算数。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方面，收取公租房小区租金132万元，补缴土地收益金236.73万元，均超额完成目标值。

社会效益指标方面，一是保障全市低收入家庭住有所居。根据市政府系列会议精神和省住建厅要求加快公租房建设工作要求，派专人及时跟踪督导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建设进度，按项目进度拨付保障性租赁住房专项资金，确保在省住建厅既定的时间节点完成全面开工；面对市场发展中的不确定性和风险挑战，坚决按照市保交楼、保交房工作部署，密切跟进，确保保交楼工程项目进度款按流程拨付审批。二是物业维修资金缴存高效便民，年内实现了维修资金缴存线上办理。三是改善全市城镇居民的生活环境，老旧小区改造民生实事项目232个，开工率100%。

生态效益指标方面，做好城镇房屋、园林绿化、中心城区主干道树木的白蚁防治工作，保护全市生态环境持续向好地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公租房实行准入退出机制，按时对市本级公租房小区承租户资格年审，及时清退不符合入住条件的租户。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立足“为人民服务”宗旨，服务大众办实事。对政府直管公房、保障性住房等困难、低保群众住户发生的白蚁危害积极开展灭蚁公益服务，组织物业公司及项目施工单位解决保障房小区渗漏水、电梯故障等问题。住户满意度90%，达到目标值。

2.**部门评价开展情况。**本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部门评价开展情况可详见上级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3.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本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可详见上级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二）绩效评价结果**

1.**绩效自评结果。**2024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1792.42万元，执行数1513.64万元，完成预算的84.45%，绩效自评得分98.09分，评价等级为“优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力加强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使用管理；二是物业维修制度和信息化建设成效明显；三是老旧小区改造稳中推进；四是重点做好民生实事工程；五是着力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个别项目未实施，导致整体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困难，年内来不及实施；2、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开工率95.73%，主要原因是君山区、屈原区未开工小区较多；3、新建房屋预防项目白蚁防治面积未全覆盖，原因是部分房屋施工未完工，待完工后实施白蚁防治。下一步改进措施：1、提前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项目预算资金拨付后能尽快实施；2、全力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力争2025年6月前全面完工。

2.**部门评价结果。**本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部门评价结果可详见上级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3.**事前绩效评估结果。**本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可详见上级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1. **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请根据2024年度绩效自评结果、部门评价结果、事前绩效评价结果对本部门2025年度预算安排，支出结构调整，资金管理，制度建设等方面结果运用进行简要说明。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已在市政府部门财政预决算公开平台上向社会公开，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

***（名词解释应包含本部门专有名词，如省财政厅应有对“财政事务”科目的解释，可参考中央相关部门的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1、2024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2、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